

I 247.7/224

奇幻天下

• 2005 奇幻小说年选 •

龙的天空 主编



海洋出版社

2006年·北京

项目策划：阎安
丛书统筹：龙的天空
责任编辑：阎安
特约编辑：孙健 韩之昱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奇幻天下/龙的天空 编.—北京：海洋出版社,2006.1

ISBN 7-5027-6515-5

I .奇… II .龙…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37895 号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北京蓝空印刷厂印制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787 毫米× 1092 毫米 1/16 印张：31 字数：450 千字

印数：1~9999 册 定价：59.80 元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绪 言

2005年，中国奇幻元年。

在网络这片沃土中孕育良久之后，这颗名为“中国奇幻文学”的种子终于破土而出，沐浴在和煦的阳光下。

随之而来的，是令所有人瞩目的飞速成长。《都市妖奇谈》、《异人傲世录》、《九州》等奇幻大作，一本接一本地变成了散发着油墨香气的书籍，走入千家万户；《今古传奇·奇幻》、《飞·奇幻世界》、《九州幻想》等奇幻杂志发售量节节攀升，读者群愈发壮大；各大媒体主办的各种奇幻文学大赛如火如荼……

奇幻，已经成了一种环境，一种氛围，一种文化。

与此同时，奇幻作者的队伍也在不断壮大。无数才华横溢的明日之星正在冉冉升起。

在他们的作品中，每位作家都烙上了自己的特色。有的是金戈铁马的豪迈，有的是爱恨缠绵的凄美；有的是轻松活泼的喜剧，有的是令人感怀的悲剧；有的是波澜壮阔的史诗，有的是构思精巧的短文……仿佛夜空中闪烁的群星，各自放射着不同的异彩，却同样夺目。

那么，为什么不能有一只匣子，把这些璀璨的光芒收入其中呢？

于是，我们——龙的天空，决定为所有支持奇幻的读者们打造这样一个汇集群星璀璨光华的匣子，也就是这本书——《奇幻天下》。

可以负责任地说，这是一本神奇的，甚至是独一无二的书。

其中收录的，有江南、今何在这样的中式奇幻先行者，有马伯庸、ZENK 这样的恶搞天才，还有可蕊、白饭如霜等富有温情和想象力的女作家，以及文舟、读书之人、光牙等中国奇幻的中流砥柱……每位作者的故事都与众不同，却又同样精彩，同样让人乐在其中。

群星之辉，皆入“匣”中！

龙的天空

《奇幻天下》编委会

目 次

1	江南 雏虎	178	戴瑞肯 夜枭
27	今何在 沉埋的国度	192	阿修罗 宠物
54	文舟 重生	209	Zenk 地精计划
76	马伯庸 历史的见证	227	光牙 亡灵的招生战争
99	白饭如霜 爱式	234	暗黑之川 艰难时世
119	读书之人 冷酷的心	243	正雪 幽夜森林的巫师
146	真髓 赛琳	255	七月 骷髅的平凡一生

269	狼小京 天使的三个愿望	362	步非烟 鬼族的公主
275	孔雀 传说	376	阿越 心灵辅导师
296	星君昭 皇帝的赌约	392	明寐 魔神之曲
305	秋风清 圣·鸡蛋	402	九戈龙 冰雪花
316	凝翠崖 龙马	419	封洛 狩猎吸血鬼
320	余慧敏 身为一个美人鱼	450	凤凰 圣女依莎贝尔
328	可蕊 儿子的宝贝盒	463	萧如瑟 魅音
343	萼绿华 沼泽之心	467	附录
350	画上眉儿 击鼓		

江南

生于江北，而崇敬南方湿润的天空，是个男的。

毕业于北京大学某纯粹的自然科学系，浮槎去海，问道于洋人，以科学家自况，然好写书。最终选择了管理型的职业。

自 2003 年末，和狂想主义疯人党今何在、潘海天等力图推翻洋人《龙枪》、《指环王》等奇幻大山，揭竿而起，举“东方幻想”大旗，梦想天地玄黄太古洪荒的时代，巨龙在山巅之云长啸，大地远处走来铁甲的武士，他们高唱萧瑟的古调，长枪上垂落英雄的热血。也期望读者听到幻想小说的名号，不要总是直接想到精灵或者矮人、圣堂武士或者牧师。

期待久已沉寂的东方热血慢慢开始沸腾，大家一起插上羽翼，飞出这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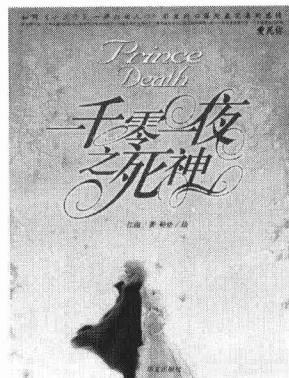
作品出版情况：

《此间的少年》2004 年出版

《一千零一夜之死神》2004 年出版

《九州·缥缈录》2005 年出版

《九州·缥缈录 II》2005 年出版



雏虎

文◎江南

壹

胤喜帝五年十月。

锁河山南麓的巨鹿原，迷乱的楠木香烟中，神巫在头顶拍掌而歌，围绕火堆起舞。胤朝诸侯们则高冠广袖，迤逦而前，以八拜之礼奉上青圭白璧，而端坐在军帐正中的人以七拜回礼，这就完成了称霸的“纳璧之礼”。

这是“锁河会盟”上的场景。惨烈的“锁河血战”以这场诸侯公卿的盛会为结束，此时细雪翻飞，却掩不住巨鹿原战场上来不及埋葬的累累尸骨。

胤朝立国七百年后，终于迎来了第一个称霸的诸侯，离国侯嬴无翳排众而出，以威震诸国的强兵劲旅为依托，将帝朝的权柄掌握在手中，宣告了一个新的时代。

尽管从后世的人眼中看去，这头东陆雄狮咆哮纵横的时代不过是流星般的瞬间，不过这颗流星却彻底终结了蔷薇皇朝的生命。从此不祥的狼烟在东陆的大地上此息彼起，诸侯中的强者纷纷视神圣的帝都天启为口中的肥腴，而昔日伟大皇帝的子孙再也没有一人能真正掌握这片浩瀚的国土。

这是“二十年乱世”的开始。

胤喜帝六年四月，春暖花开。

“锁河血战”中败北的联盟诸侯们或许还在各自的宫殿中扼腕长叹的时候，一匹翩然的白马如飞般驰入了宛州南淮城的城门。

而帝王的种子，正在最阴暗的角落，悄悄萌芽。

貳

“这不是试手，而是对决，你们都要全力以赴。退出圈子者败，兵刃脱手者败，开始！”

中年男人低喝着将手中的钱币抛起，随着它叮的一声落在园中的石墁地上，古枫下的空气仿佛骤然冷去。

持枪者侧身躬腰，做出“猫形”，四根手指缓慢地掠过枪身，猛地一紧。

那是一杆七尺七寸的长枪，黑色的刃在阳光侧照下泛起淡淡的乌金色，像是古铜色的星辰。没有花哨的枪缨，扭曲的魑虎缠绕在枪颈，九寸的枪锋有如半截利剑。精炼的熟铁一直包裹了枪杆前方近两尺五寸，余下部分才露出枪杆的紫檀色。这是一柄形制特别的枪，凝重、森严，仿佛一只沉静的虎。

猛虎啸牙枪，这是它传世的名字。以无数鲜血洗砺的武器，钢质、长度和重心都完美无缺，足以在一刺中轻易地洞穿三重铁铠。放眼九州诸族，只有人类的设计配合河络无法比拟的铸造工艺，才能在一块顽铁上凝聚出如此深邃的杀机。

持剑的对手清楚枪的威力，保持着极度的谨慎。他缓慢地变换着位置，两尺七寸的古剑收在鞘中不动，捏着剑柄的手却不断变化姿势，令人无法察觉他进攻的意图。他留下的无数脚印中渐渐有庞大而规则的圈子成型，这是“大齐之剑”的“虎蹊之步”，是爆发前的蓄势。

仲裁的中年人微微后退了一步，似乎被这片平静中即将爆裂的不安压迫了。

“唧唧，唧，唧唧。”鸟鸣声忽然打破了寂静。

翠羽黄尾的鹦鹉儿落在了枪剑之间，唧唧的叫着，笨拙地扭头，瞪着一双乌黑滚圆的眼睛左顾右盼。这种家养的鸟儿没有野禽敏锐，全然不怕人，更没有察觉到平静中极度的不安。

持剑者的眼神微有变化。只是一瞬间，他极快地瞟了鹦鹉一眼，心里一寒，立刻收回了视线。

可是一瞬间已经足够，猛虎的咆哮声扑面而来。持枪者在短短的一瞬间发出了唯一的一枪，没有后势也没有变化，只是一记直刺。

却是必杀的直刺！

空气从枪颈上猛虎的口中钻入，自虎耳流出，啸声仿佛虎咆。虎头上以黑金嵌成的双眼闪动如电。持剑者的“虎蹊步”彻底崩溃，他的剑拔到一半，手已经失去了拔剑

的力量，要闪要退，已经没有余地。

鹦鹉惊飞而起，乌金色的寒芒刺破了下午的阳光。一片落叶被枪刃破成了两半，枪锋直指持剑者的胸口。

急促的清鸣响过，随之是噗的一声，长枪落在了地下。

与长枪一起落下的，是腊金色的一枚钱币。持枪者猛地要闪身退后，因为他失去武器，已经彻底暴露在对手的面前。持剑者却不给他这个机会，大喜中猛一蹬地，拔剑出鞘。

他这时拔剑的速度迅如疾电，丝毫没有多余的动作。他的武术并不弱，只是在对手可怕的枪势下，像是被掐住了喉咙无法施展。可是此时对手已经失去了武器，他手中古剑斜斜飞刺，挑向对方的肩膀，这一招最大地利用了剑的长度，而且他手上留了余力，对方若是侧肩，他就立刻平挥，至少可以划中胸口。

几乎必胜的挑刺却随着对手猛地低头全然落空，持剑者剑上走空，不由自主地改而平挥，却只是在空气中留下一闪的剑光。他的空门全部都露了出来。

“喝啊！”

吼声从地下传来，低头的对手单腿为轴在地下打旋，而后飞腿背踢起来，持剑者的手腕被踢中。一股大力带着古剑直升上天，持剑者也失去平衡，啪的一声坐在地下。

古剑砸在石墁地上叮叮当当的声音不绝，持枪者猛地退后一步，脚尖挑起了落地的古剑。战枪沉重无法挑起，他侧身倒翻一把抄在手里。两件武器都落到了他手中，他这才冷冷地转眼看了对手一眼。

他的眸子在阳光中似有一道寒芒，仔细看去竟是漆黑如墨的。

“我赢了！”他低低地说，声音是不合年纪的低哑。

双方竟然都是少年，持枪者十二三岁，只是长得身材颇高。持剑者则不过十一二岁而已。

“你，你要赖！分明是你的武器先脱手的！”持剑的少年眼睛是淡褐色，清秀可爱，回过神来嘴角撇了撇，使劲指着对手，“是你输！”

“我赢了的。”黑瞳的孩子低哑地重复了一次，“我的枪不是自己脱手的。”

他把猛虎啸牙枪抱在怀里，捂住了自己的手腕，一缕血丝从牛皮护腕里滑下，他的手腕竟然受了伤。他有些不屑地瞟了瞟地下的那枚钱币，又看向一旁的中年人，紧抿着嘴唇。

褐瞳的孩子哑口无言了，只能恨恨地哼了一声，扭过头去。那杆枪是被旁边中年人用一枚金铢打落的，大胤的金铢入手沉重，近距离打出去不啻一件武器。而以黑瞳少年枪上的力道和速度，褐瞳少年本来绝没有机会反击。

中年人挥了挥手：“是你赢了。输赢我自然知道，你练枪比弟弟多出两年，练的又是猛烈易成的毒龙势，赢了没有什么可高兴，输了才不应该。”

“父亲！”褐瞳的少年这时候想到刚才那一枪的危险，心里发寒，又被父亲说输了

对决，心里委屈，眼泪就在眶里打转。

“谦谦君子，当以沉毅为本，少悲喜，多静思。”父亲对褐瞳少年温言劝慰，引用先贤的训导，让儿子不要轻易哭泣。

父亲转向长子，神色又冷峻起来：“你知道我为何要打掉你的枪？”

“怕我伤了昌夜。”黑瞳的少年瞟了弟弟一眼，“我不会伤到他，那一枪再刺几分，我自然收得住。”

“收得住？”父亲怒极反笑，“野儿野儿，我教你枪术，那么多年，何曾见过你收过枪？一味知道蛮刺，我不打掉你的枪，你就要刺到自己弟弟身上去了！”

黑瞳的少年全然不在意父亲的愤怒，只是攥着自己的手腕：“我手腕不伤，就能让你们看！那样的枪势，我早就能收住了！”

“嘴硬！”父亲低低地呵斥。

他也有些怀疑，长子在枪术上确实有过人的天赋，若说还有什么人真的能控制住那杆不祥的枪，也只有他了。

“可是昌夜那一剑，我不踢掉，他能收住么？”

父亲哑了一下。

“我也能收住！”褐瞳的孩子不服气地喊了起来，“你能收住，我难道收不住？”

“你？算了吧。”黑瞳少年冷冷地回道，“我也不在乎你收得住收不住，就你的剑术，伤不到我。父亲不救我，我也不要他救。”

“放肆！”父亲吼道，“兄弟之间骨肉之情，我看待你和你弟弟一般无二，只有你这样的歹毒性子，才会如此刻薄，我们姬氏的家风，你都继承了什么？”

黑瞳少年静静地不回答，园子里一下安静起来。褐瞳的少年扯着父亲的腰带缩在他身后，对哥哥比了个鬼脸。

父亲怒气未消，上去劈手夺下长子手中的古剑，转身拉起幼子要走，却忽然听见长子在背后低低地似乎是自语：“你也就一枚金铢，扔出去了，又拿什么来救我？”

还是那略显嘶哑的声音，不带感情的冰冷腔调，父亲的心里却忽地有些涩涩发酸，回头一顾，看见长子侧过头梗着脖子侧对阳光，似是什么都没说，那两条黑得如墨，剑指到额边的长眉忽然令他想起在帝都的那个女人。

父亲的心里忽地软了下来，瞥了长子一眼：“别的不说。你刚才那一枪错误太多，犯了战法的忌讳。即使是毒龙势，也不该猛烈过度，如果你第一击不能成功，空门必露，怎么闪避敌人的反击？”

“若是那一枪就可以杀了敌人，他根本就没有反击的机会。”

“如果你枪法弱于敌人，没能杀掉他呢？”父亲的不悦又泛了起来，却克制着没有表现在脸上。

“那我就输了，全力以赴还是杀不了他，就是留有余地我也赢不了。”

“荒唐！”父亲低喝一声，“你这个刻毒的心性不改，迟早害死自己。你才十二岁，杀性就这么重。昌夜比武不该走神，可是看见鸟儿心动，少年人都会如此。你却只有

一个‘杀’字在心里。圣人说修身最重要的是天性自然，你才多大，长大岂不是要变成妖魔？”

“我不知道什么圣人。”黑瞳少年冷冷地看着父亲，“弟弟读过书，我没有；弟弟要出将封侯，我不能；就算上阵，弟弟坐在军帐里，我要上前线拼杀。圣人能救我么？圣人上过战场么？要是上过，他早就被杀掉了。”

“冥顽不灵，冥顽不灵！”父亲终于失去了耐心，再不愿再多说一句，起身挽起了幼子的手，头也不回地离去。

古枫之下空荡荡地只剩下黑瞳的少年。他好似没看到父亲和弟弟的离去，只默默地对着阳光。直到父亲和弟弟的身影消失在远处，再也无人能看见他了，他才缓缓地坐了下来。

他放开手，牛皮护腕里的血点点滴滴落到草里。他咬着牙，扯开护腕，里面竟是一层铁腕，再掰开铁腕，里面有一层短短的钝刺。那些钝刺扎在他的手腕里，伤不重，却痛得令人心寒。

他咬着布带默默给自己包扎，几片还绿的枫叶幽幽地飘落在他头顶。他仰头看着，呆呆地仿佛忽然就变做了石像。

叁

煦暖的阳光从雕花窗外照了进来，照得书房内一片柔和，窗外潺潺的流水声分外悦耳。到了这里，人不由得就静下心来。

姬氏是文武世家，书房极其考究，笔墨纸砚分列，精美的雪梨木书案靠在窗户边，比普通书案矮了一些，是父亲特意按照昌夜的身高定制的。满壁都是书架，这些羊皮封面的古本书包罗万象、应有尽有，本就是一笔财富。

父亲从书架上抽下一本《五经注疏》，笑着说：“练武修文，都是不可或缺的。你静静心，今天考《五经注疏》。”

“是，父亲。”昌夜极其乖巧，长揖之后，和父亲对坐。

南淮城是下唐国都，下唐则是宛州的大诸侯国。唐国本是天南的三大强国之首。可惜幽帝六年宫室裂变，王叔夺取了靠近中州的一半国土建立上唐国，下唐的兵势立刻就衰弱了。不过繁华的都市还都在，国库依旧殷实。宛州商会的势力支持着下唐宫廷，所以在纷乱的时局下，下唐却是少有的安定繁华局面，偃武修文，用皇朝旧制取士，《五经注疏》是选贤的重要经典之一。

“《政典》曰：‘先时者杀无赦，不及时者杀无赦。’何也？”

“帝柔怀天下，所以用杀者，非好杀，不能不杀。”昌夜朗声道，“用杀以吓天下，是

帝德。”

“兵杀者，阴坚之气；治国者，阳合之道。以杀为德，不亦谬乎？”

“儿闻大鹏爱子，长而逐之，不许归巢。健者展雏翅而飞天，羸者落土而死，是以得传骨血。大鹏驱逐亲子，莫非酷耶？然非如此，何得唳天之材？父心拳拳也。帝以兵杀之气立威，而欲天下安睦，同此道也！”

“好一个父心拳拳！”父亲大笑，“果然果然，昌夜不负我的期望。仅这一段，就可以写就一篇文章。那些豪门子弟中怎么有我们姬氏这样的骏马，国主若是再取士，凭你这番见识就足够！”

“谢父亲！”昌夜躬身拜了一拜，又转着眼珠，“不过孩儿的剑术始终比不上哥哥……”

“笑话。”父亲摸着他的头，“你是栋梁之材，将来要出将入相，难道真的亲手挥舞兵戈？至于你哥哥，不过叫他陪你练武，强身健体而已。但兵家固然用计，一点武术不通，也是不行。武术上你不要想着和哥哥争高下，市井中杀鸡屠狗的人也用得好刀，难道你也要与他们相比？”

昌夜微微愣了一下，笑了起来：“孩儿明白了！”

“来，就以刚才的话，为文一篇。誊好之后我再为你去几个世家的家主那里找一找门路，我们姬氏能否复兴，就要看你这匹骏马了。”

“是。”

书房里静悄悄的，昌夜笔下如走龙蛇，父亲欣慰地看着幼子，满心安乐，对来日期期然满是憧憬。一直过了半个时辰，他才悄悄开门出去，不愿打搅了幼子文思。

一出门，他就正对上那双漆黑如墨的眼睛。

长子怀里抱着那柄高出他自己一尺的猛虎啸牙枪，悄无声息地站在门口。看见父亲出来，长子退缩了一下，随即倔犟地昂起头和父亲对视。视线两相一错，倒是父亲移开了眼神。

“你来这里干什么？”父亲皱着眉，“弟弟在读书。”

长子静了半晌：“我对读书没兴趣，我去练枪，刚好路过。”

他提着枪头也不回地离去，父亲盯着他的背影，重重地叹了口气。

父亲是姬氏的家主，名谦正。

姬氏是胤朝大族，先祖和胤帝有血缘的关系。到了姬谦正的时候，在喜帝即位的夺嗣之乱中遭到牵连，被逐出帝都天启，来到下唐安家。

在胤朝的贵族世家中，姬谦正为人低调，才华却颇为出众，马下是文臣，马上是武将，投掷金铢伤人的技法也是一绝。原本姬谦正自负才学，以为可以在下唐谋得官职，重振姬氏的威名，可惜下唐朝廷风气与众不同，喜欢任用少年，姬谦正自荐不成，只好转而把希望寄托在儿子的身上。

他有两个儿子，长子姬野是侧室生的，幼子昌夜才是正妻的孩子。虽然更喜欢嫡



出的昌夜，不过起初姬谦正也并不讨厌姬野。他已经记不得是什么时候开始讨厌姬野了，也许是性格太强，也许是寡言少语，不会讨人喜欢，不过还有一个特殊的原因，是姬谦正讨厌他的眼睛。

无论是东陆的人还是北陆的蛮族，眼睛都不是纯黑的，只有殇州古老雪山中的夸父才有纯黑的眼睛，姬野的眼睛却比夸父还要黑。那种纯正的黑色使姬野的眼睛看起来极其深邃。当别人看他的时候，姬野不像普通的孩子那样会低下头去，而是以冷冷的目光和对方对视。结果通常是成人也被姬野的目光吓退。

“眼神可恶！”姬谦正私下里悄悄对妻子说。

看着姬野的时候，姬谦正很难有一种自己生养了这个孩子的感觉。这种渐渐浓烈的厌恶在举家迁到南淮之后达到了巅峰。那场天启城的变乱后世称为“哀喜夺嗣之乱”，不知道多少公卿横死在皇室之乱的屠刀下，姬谦正也是仓皇出逃才得以活命。可是侧室带着姬野，却在半路上失散了。最初姬谦正尚有些悲伤，不过妻子温顺、昌夜乖巧，他渐渐地就淡忘了。

直到那场变故之后两年的一个冬天，当他打开园子的大门，惊异地看见寒风中那个衣衫褴褛的少年。他低着头静静地站在那里，任凭凛冽的风拉扯着他狂乱的头发，瘦得见骨的手紧紧地攥着那杆比他长出许多的虎牙枪，仿佛那就是他的命。

当姬野缓缓地抬起头，姬谦正的心里一片寒透。再次看见那双眼睛的时候，他觉得自己根本就是在看一头受伤的野兽。

姬野就是这样不可思议地找到了南淮城的家，侧室却没有能跟回来。谁也不知道姬野是如何从帝都一个人来到千里之外的下唐，但是从脚上那双已经没有底的麻鞋看来，他竟然是用双腿生生走过了这千里的路。

隐隐的，姬谦正觉得在过去的两年中一定有什么事发生在姬野身上。从此这个儿子真的是完全改变了，他心底某种东西彻底压过了孩子的心性，让他变得深邃而不可猜测。

姬野从不提到那两年间的事情，所有时间都花在时刻不离身的猛虎啸牙枪上，这更令姬谦正有种彻骨的不安。

猛虎啸牙枪是姬氏家传的象征，有着不为人知的来历，姬谦正当然更想传给幼子昌夜。可是事实上姬谦正自己也不敢动那杆枪，他只记得自己的父亲还偶有操练，但是却禁止自己去碰那杆枪。这杆枪的历史似乎是父亲也不愿提起的，偶尔听到的口风是“噬魂之枪”或者“不祥之枪”。

阴冷的天气中，没有风，姬谦正却曾亲眼看见那枪在静室中恶虎一样咆哮。

一次父亲曾在酒后开玩笑一样说：“想用那枪？就用血魂去换，换得干干净净，九州大地上就再无人是你的对手！”

这似乎只是荒诞不稽的传说，可是这杆枪在姬谦正心底的阴影却是如此的真实可怕，只是他的父亲那夜说起这话的时候，脸色青了一青，自悔失言，不安地看着窗外，像是害怕着什么。

难道姬野真的拿血魂去跟那柄诡异的枪换了些什么？

这是姬谦正心里一直难解的结。

从此他再也不愿意花心思在长子身上，甚至有意无意地避开他，盼望这个人从自己的眼前消失。

肆

姬野缓缓地抱枪在怀。

他不满意刚才的最后几刺，手腕上的刺痛令他无法全力以赴。他天生力量就比同龄的孩子大，可是二十四斤的虎牙枪即使对于成人还是过于沉重。他有时候也会想到底是什么样的人曾经使用这柄可怕的枪，就像是把一团火焰驾驭在掌中。

慢慢调整着呼吸，姬野目光忽地一闪，漆黑的眼睛转向后面的松林。他有种野兽般的敏锐，直觉上有什么东西压迫到了他，令他不安起来。回气的速度，他比普通人都要快得多，仅仅是略为调整呼吸，力量就回到了他的双臂中。

四指扫过枪身，虎牙被拉开在双臂中。他的身体好像一张绷紧的硬弓，弓上搭着一枝森然的巨箭。

姬野没有动，低声道：“谁在树背后？”

虎牙指定了松林的一点，一触即发。

那种难以言喻的压力让他的心跳加速了。他并不是真的看见那边有什么人影，不过强烈的感觉仿佛针扎在背后，有人的目光能把他整个洞穿似的。

低低传来的竟是笑声。

“如果你想让枪变得更快，一刺的力量更猛烈，光爆发力量是没有用的。关键要调整手臂的位置，让小臂和枪身贯穿一线，在吐气的一瞬间把全部力量送出去，当你的整个臂长都用尽之后，枪尖应该正好到达敌人的心脏。如果早了一点，你的全部力量还来不及吐出，晚了，则你的身体会阻碍枪的威力。”老人缓步走出了树林，根本不在意姬野手中危险的武器。

那种被窥视的不安感瞬间就消失了，老人的笑容带来的是友好的感觉。

姬野收回了枪势，诧异地看着他。那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他牵着一匹背鬃垂到膝盖的翩然白马，白色轻质的大氅裹住他的全身，头发也是一色的雪白，他像是冰雪中走出的一个纯白的影子，耀眼得令人自惭。而他手里挽着的白衣小女孩，更像是一团轻盈的雪绒，只是眸子清亮得宛如宝石。

“你姓姬么？”老人微笑着问。

“我叫姬野……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

“我不认识你。”老人的目光凝聚在虎牙枪上，“可是我一生都无法忘记这柄猛虎啸牙枪。”

姬野迟疑地看着自己的枪，他对枪的来历全然不知。

“我可以看一看它么？”老人轻声道。

无法拒绝他的声音和神情，姬野的手一滑，送出了虎牙。老人苍老的手轻轻在枪上抚摩着，从枪刺的脊一直到枪杆上的刀痕，他的表情超乎了认真，看起来虔诚，又有一丝悲戚。

最后他摸到了枪刺下那个小小的图腾之徽。

“你懂它的意思么？”

姬野摇了摇头。

“那个印章是麻木尔杜斯戈里亚，河络的文字，这是只在三百年前的火山河络群中使用的古河络文。猛虎之牙撕裂卑怯者的灵魂，这是它的意思。”老人的声音里充满敬畏，“再次见到它，就像见到朋友，还能听见它的呼吸，感觉到它的意志。”

他把面颊侧贴在枪锋上，声音仿佛低沉的音乐：“我们都没有死！”

“谢谢。”他把枪递还给姬野。

老人的身后有一只长形的包袱，用雪白的绫子包裹着，八尺多的长度，超过了老人本已经惊人的七尺身高。姬野的眼睛盯在了老人的包裹上。

“也是枪么？”姬野指着老人背后的包袱。

老人有些惊奇：“你怎么会知道？”

“如果我有你那么高，那个长度是最适合的枪长。而且我觉得你说的使枪方法很有道理，那你一定是一个用枪的武士，怎么会不带枪呢？”

“看。”老人拉了拉身边的小女孩，“下唐也有这样聪明的小武士。”

被称作武士让姬野很惊奇，小女孩的笑容让姬野更惊奇，她笑的时候，那对宝石般的眼睛璀璨生辉，竟是深邃的玫瑰红色，是姬野从没有见过的。

“孩子，我要见你的父亲。”老人褪下了右手的一枚铁指套，“给他看这个。”

那是姬野第一次看见这个指套，那时候他不知所措地捏在掌心，觉得它冷得像冰，却没有想过有一天它会燃烧。

伍

指套在姬谦正的掌心里沁出微青的铁光，只是一个很朴实的指套，却像是块火炭一样烫着他的手。环的大小刚好可以把拇指套进去，还有些空隙，指肚的一面磨得如镜，背面则是一个叼着星辰的鹰头。姬谦正的手指触摸到了指套内侧细微的铭

文。

“北辰之神，浩瀚之主，泛乎苍溟，以极其游。”

不意自己此生还能见到这枚指环，相隔近百年之后，苍溟之鹰的指套竟然找上了姬氏的家门。不祥的儿子，带来了不祥的客人，姬谦正却无力去愤怒，彻骨的寒意笼罩了他。

终于还是逃不过这一日。

“你出去。”姬谦正努力地定了定神，对姬野道，“请客人在前厅中等候。”

姬野离去，姬谦正呆坐了许久，转进了后房。家传的铁匣依旧密封在墙壁中，满是灰尘。打开来，一枚几乎完全相同的铁指套静静地躺在其中。从很小的时候他就畏惧着这枚指套，他觉得它是活的，有生命，会思考。指套只是在沉睡，而且一定会苏醒。

他轻轻的抚摸着内侧的铭文：

“北辰之神，苍青之君，广兮长空，以翱以翔。”

不知道多少年这两枚指套不曾被摆在一起，青君之鹰和苍溟之鹰的相逢，到底是什么不祥的预兆呢？

“铁甲依然在！”姬谦正一步踏进前厅，略微颤抖着念出了这句话。这是他一生中第一次念这句话，那声音似乎不是属于自己的。

“依然在！”老人静静地看着他，低声道。

“野儿，你出去吧。”

老人摸了摸小女孩的头：“羽然，你也出去玩一会。”

姬野惊讶地看着父亲手指间同样闪烁着一枚铁指套，而他方才交给父亲的一枚被放置在父亲手中的托盘上。老人一双眼睛如鹰一样盯着父亲拇指上的指套，如此的执着不舍。

“我们出去玩吧。”一个清丽如莺啭的声音。

他回过头，对上那双瑰丽深红的眼睛。羽然伸出手来拉他，姬野却忽然闪了一下。羽然愣了一下，看着对面那个黑眼睛的孩子，像只不安的小野兽一般转着眼睛。

许久，姬野把手心在自己的胸口上擦了一下，伸出去，羽然握住了。

他们握了手，于是第一个人和第二个人就此相逢。霸业或者宿命，都由此开始。很多年以后羽然说起他们初次相逢时候姬野的窘迫，总是当作一个笑话来说。

但是姬野并不笑，姬野说：“小时候，我以为我的手比别人的脏。”

“为什么呢？”

“因为很少有人愿意拉我的手，除了你。”

前厅的门紧紧锁了起来，孩子们不安却又无所事事地候在外面。

“从宁州来？”姬野破天荒地坐在院子里的假山上和羽然说话，他很少会主动和